

《犹大之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犹大之窗》

13位ISBN编号：9787807629023

10位ISBN编号：7807629029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社：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作者：（美）约翰·狄克森·卡尔

页数：339

译者：景翔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犹大之窗》

前言

任何一本小说中，都会有一个或者若干个“谜”，比如，那对情侣是不是最后能走到一起，那个青年能不能报了杀父之仇，或者未来究竟发展成怎样一个世界，等等。人类都有好奇心。因此一个个谜团也就吸引着读者继续读下去，直到翻开最后一页。侦探小说可以说是将谜团最大化的一种类型小说。整本书就是一个大谜团——解开谁是凶手之谜。而在此过程中又包含着各式各样的小谜团：没有留下凶手脚印的沙滩、不可能进出的密闭空间、牢不可破的不在场证明。待到最后一章名侦探娓娓道来事件的真相，读者才恍然大悟，感叹世间竟然有如此巧思。自1841年美国作家埃德加·爱伦·坡发表《莫格街谋杀案》以来，侦探小说经历了一百六十余年的发展。这期间不仅出现了阿瑟·柯南·道尔、阿加莎·克里斯蒂、达谢尔·哈米特、雷蒙德·钱德勒等享誉世界的大师人物，还衍生出了许多流派和子类型。比如解谜推理、硬汉侦探、法庭推理等等。其中解谜推理是爱伦·坡时代便诞生的，历经一辈辈大师潜心雕琢，称得上是侦探小说中的正统，也被称作“本格派”（日文说法，即正宗、正统）。解谜推理在1920年代掀起高潮，成就了侦探小说史上的“黄金时代”。在那个“名探满街走，名作天天有”的时代里，有三个名字最为耀眼，即阿加莎·克里斯蒂、埃勒里·奎因和约翰·狄克森·卡尔。他们笔下的作品代表了解谜推理的最高峰，时至今日还广受追捧。这时期作品的特色是崇尚推理和谜团，要给予读者公平的线索，让他们和虚构的侦探拥有同等解开案件真相的机会。

《犹大之窗》

内容概要

吉姆·安士伟第一次去见未来的岳父胡弥。忐忑不安的小伙子接过胡弥递来的威士忌，没想到喝了一口就昏倒在地。醒来后，他发现胡弥已经倒地身亡，胸口插着一支箭，正是原来挂在墙上的一支，箭上只有安士伟的指纹……屋子的房门从里面紧锁，窗户也从里面闩好——于是在这不省人事的十五分钟，安士伟成了案件唯一的疑犯。

作者只用十几页的篇幅介绍案情，然后迅速转至法庭的审理和辩论过程。亨利·梅利维尔爵士大显身手，使得这一经典的密室故事精彩环生，令人目不暇接，大呼过瘾！

为便于读者了解英美法系诉讼程序，更好地理解本书，特请长河落日写有《英美法系刑事诉讼程序简介》一文。

《犹大之窗》

作者简介

约翰·狄克森·卡尔（1906 - 1977）

史上最伟大的推理小说作家之一，举世公认的“密室推理之王”。其小说素以公平著称，线索隐蔽，解答惊人，具有超乎寻常的逻辑性、趣味性。他一生共设计了超过五十种密室，几乎每个都是构思精巧、无以复加；又兼其小说一贯具有的浓郁哥特风格，以及其谋篇布局的架构能力之强，自会让读者大呼过瘾，竞相传读。读推理，岂能不读密室；读密室，岂能不读卡尔！

《犹大之窗》

书籍目录

- 序幕 可能发生的经过
- 01 所做之真实证言
- 02 请看第五号照片
- 03 在那黑暗的小走廊里
- 04 要么有一扇窗户，要么没有
- 05 又不是食人魔的洞
- 06 一截蓝色羽毛
- 07 站在靠近天花板的地方
- 08 老熊还没有瞎
- 09 红色袍服毫不匆忙
- 10 传被告
- 11 私下商议
- 12 从发现之点翻关键之处
- 13 打印台是关键
- 14 射箭手的时间表
- 15 犹大之窗的形状
- 16 墨我亲自染的色
- 17 在那个小窗口
- 18 陪审团的裁决
- 19 实际发生的经过
- 附录 英美法系刑事诉讼程序简介

章节摘录

在一月四号，星期六的傍晚，一个准备结婚的年轻男子到格鲁斯维诺街的一栋房子去见他未来的岳父。这个年轻男子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只不过比大多数的人略有有钱些。吉姆·安士伟个子很高，脾气很好，一头金发。他有那种一般人都喜欢的随和个性，对人了无恶意。他的嗜好是看谋杀推理小说，就跟你我的嗜好一样。他有时会喝得太多，有时会出乖露丑，也跟你我一样。最后，因为他亡母的遗产继承人，所以在别人眼里是个黄金单身汉。在看以下这件谋杀案时，最好把这些事实记在心里。这些就是他拜访格鲁斯维诺街十二号这件事背后的事实。在索塞克斯一场圣诞节的家庭派对中，安士伟认识了玛丽·胡弥。他们之间的爱情来得突然而认真：早在初见面的十二个小时之后就谈到这件事，元旦那天，他们就订婚了。为此，安士伟的堂哥——雷金纳上尉，也就是他们的介绍人，还想要向他拿五十镑。安士伟给了雷金纳一张一百镑的支票，还做了其他类似这样的事。玛丽写信把他们订婚的事告诉她的父亲，她父亲回信来祝贺她。这实在很让人高兴。艾佛瑞·胡弥先生是首邑银行的董事，也是这家银行在圣詹姆士分行的旧任经理。可不是一个会对这类事情等闲视之的人。他这个人可以说是既正直又疑心很重。从他在北方一个工业小镇开始他的职业生涯时就已经显现出来。因此，在一月四号那天，吉姆·安士伟必须离开一天到伦敦去办事，然后预备去见他未来的岳父。他只有一件事弄不明白。早上九点钟，玛丽到火车站给他送行的时候，他不明白她的脸为什么那么苍白。那天傍晚六点刚过的时候，他在往格鲁斯维诺街去的路上还在想这件事。他不必和艾佛瑞·胡弥联络。那位老人家自己在当天下午就打了电话到安士伟的住处，邀他到家里来。他很客气，但是令人感到冰冷而一本正经，让安士伟模糊地觉得应该是很合于当时的情况：“考虑到我所听说的那些事情，我认为我们最好把和我女儿有关的问题解决一下。今晚六点方便吗？”这实在不像“嗨，来见个面”，安士伟想道。这老家伙至少该请他去吃晚饭吧。而且，他赴约也迟到了：一场白色的大雾阻碍了交通，他的计程车只能慢慢蠕动，回想起玛丽害怕的面孔，他不禁狐疑。去他的，胡弥不可能是那样一个讨厌的人吧！如果他真是如此的话，他这个听话的女婿准备告诉他该在什么地方放手。接着他告诉自己说这太无聊了，他为什么要紧张呢？尤其是在现在这个年代，要说还有哪个会因见到新娘子的家人而紧张的话，那只有在喜剧里才看得到。这可不是喜剧。格鲁斯维诺街十二号是一栋很坚固、黄色砂岩所盖成的房子，有着很不方便的窗前阳台，和他原先想象的一样。一位很传统的管家请他走进陈设很传统的门厅，门厅里回响着一座大型挂钟的滴答声，钟上的指针指着六点十分。“我——呃——姓安士伟，”他说，“胡弥先生约我来的。”“是，先生，请把帽子和大衣交给我好吗？”就在这时候，吉姆毫无来由地掉了手上的帽子。那是一顶常礼帽。一路滚到了门厅的那头。他感觉自己脸红到脖子根，尤其是想到自己像个大傻瓜似地站在安静的门厅里，而那位管家十分镇静地过去把他的帽子捡了回来。他脱口就把心里所想到的第一件事情说了出来。“我的大衣就穿着，”吉姆·安士伟很唐突地说。在他说这句蠢话的时候，语气很蛮横，“带我去见胡弥先生。”“是，先生，劳驾走这边好吗？”要带他去的那个房间在屋子后面。在他们经过大厅那道大楼梯时，他看到有人在上面看他。他觉得那是一个戴着眼镜、相貌可人的女子。那想必是艾蜜莉亚·乔丹小姐，玛丽曾经说过，她和她父亲在一起有好多年了。他想着不知道那位老先生的弟弟，史本赛·胡弥大夫，是不是也在那里对他检视一番。“——来见您，老爷，”那位管家说。他的向导打开了一间大房间的门，里面布置得像间办公室，只不过有个小柜子。房间正中有一张很摩登的平桌面书桌，桌上还亮着一盏很摩登的台灯，另外一个让人觉得这里像个办公室（或者甚至像是一间保险库）的地方，在那两扇窗子上：两扇窗都装了遮板。而遮板看来是钢铁做的。这个地方是由上个世纪一间挑高而冰冷的后客厅改装而成，黑色的壁纸上一度有过金色的花纹，另外还有几把勉强可坐的椅子。在房门对面的那面墙，有一座白色大理石的壁炉，华美而毫无装饰。房间里唯一的装饰品固定在这座壁炉上方的墙壁上：三支箭矢，摆成一个三角形。原先一度染成三种不同的颜色，而且好像刻有日期；可是每支箭后面的羽毛看起来都干枯而扭曲了。在那三角形的正中，是一块铜制的饰板或是奖章。玛丽·胡弥的父亲由书桌后面站了起来，灯光照在他脸上，他显然刚刚才把棋盘收起来，把棋子放进盒子里，他把盒子推到一边。艾佛瑞·胡弥是个中等身材、骨架很大的男人，六十多岁了还活力十足，眼神沉郁，仅剩的一些灰黑头发，小心地梳理得横过巨大的头颅。他穿了一套灰色苏格兰呢的西装，里面是高高的老式硬领，打了条歪七扭八的领带。安士伟起先很不喜欢他那对突眼中的表情，但那种表情变了。“这样就可以了，戴尔，”他对管家说，“去把车子替乔丹小姐开过来。”他的声音毫无表情。而他转过来望着他的客人，脸上既不热诚，也无敌意，同样没有表情，“请坐，我想我们有很多话要谈。”胡弥等到房门关上了，然后靠坐

《犹大之窗》

在他书桌后面的椅子上，看着自己的两手，他的手指很粗，指头圆钝，但保养得很好。他突然继续说道：“我看你是在看我的奖品。”安士伟的脸又红了，只觉得有什么事非常不对劲，就把眼光从他主人身后墙上的几支箭矢那里收了回来。他注意到三角形最底下的那支箭上满是灰尘，黄棕色的，刻着“一九三四”的年份。“你对射箭有兴趣吗？先生？”“我小时候在北方，就拉四十磅的弓，像这里的男孩玩板球和足球一样。我发现在这里还很流行，”那浑厚的声音停了下来。艾佛瑞·胡弥似乎在考虑着每一个念头，就好像他在绕着打转，加以审视，有如一个人在看一栋房子似的。“我是皇家射箭协会的会员，也是肯特郡护林官协会的成员。这几支箭都是射箭大赛的奖品，是肯特郡护林官协会年度大会里的比赛，最先射中金标——”“金标？”他的客人重复了一遍，觉得这样的强调有点恶意。“就是靶心啦，最先射中靶心的就成为下一年这个协会的护林官长。在十二年里，我赢了三次。这些都还是很好的箭，可以杀得了人。”安士伟强忍下瞪着对方的念头，“很有用，”他说，“可是我说呀，先生，这是怎么回事？我不是到这里来偷东西的，也不是来杀人的，除非真有那个必要。重点是，我想要娶胡弥小姐。而——呃，事情怎么样？”“那是很荣幸的事，”胡弥说着，第一次露出了笑脸，“我能不能请你喝一杯加苏打水的威士忌？”“谢谢你，先生，”对方很宽慰地说道。胡弥站了起来，走到小柜子旁边。他拔开了酒瓶的塞子，加苏打水调了两杯很薄的酒。端着走了回来。“祝你财源茂盛，”他继续说道，表情有些改变，“詹姆士·卡普隆·安士伟先生，”他把这位客人的全名说了一遍，两眼一眨也不眨地正视着他，“我很坦白地跟你说，那件婚事会有好处，可以说对双方都大有好处。你也知道，我已经答应了，我完全找不到任何反对的理由。”安士伟凑着酒杯口说了句什么——“我有幸见过已故的安士伟夫人，我知道你们家族的经济状况很稳定。所以我准备告诉你...老兄，老兄，你怎么了？你疯了吗？”安士伟看到他的主人把酒杯举到一半就停了下来。脸上露出惊愕的表情。可是他眼前看来很怪异，好像有什么烧灼着他的喉咙，然后沿着他的两肩，再往上到了他两边的太阳穴。他的头开始发晕，眼前的一切都在打转，书桌向前倾倒。他试着站起身来，知道自己一定是倒靠在桌子边上，在他失去知觉之前，最后疯狂的念头是知道他的酒被下了药：但即使是这一点，也被他两耳里的轰响阻绝在外。即使是在痛苦中，仍有着一连串不曾中断的想法，“那杯威士忌里有什么东西”不停在他脑海里打转，好像和他一起苏醒了过来。他坐起身子，感觉到他的背卡在一张硬背椅子上，他的头似乎一路旋转着往天花板升了上去，在他恢复视力之前，他必须先压抑住胃里那种作呕的感觉。那花了一段时间，而亮光刺痛了他的眼睛，他对着光眨了好几次眼。原来就是那盏有个弧形绿色灯罩的台灯。一阵全然的恐慌，继之而来的是：模糊地想起自己置身何处。接着他一下子全记起来了。就在胡弥正在祝福那场婚事的当中，有什么使得他的客人失去了知觉。胡弥想必放了什么在他的威士忌里，可是这太荒谬了。胡弥为什么要放什么在酒里呢？胡弥人又到哪里去了？

《犹大之窗》

编辑推荐

发表于1938年，全书以打官司的形式叙述，案情紧凑，悬疑力十足，每章节末透露新的惊人的线索往往让我不得不追着读下去，法庭上律师针锋相对，字字玄机的人物对话非常的有震撼力，这也使它成为了一本异常精彩的法庭小说。

《犹大之窗》

精彩短评

- 1、这个密室封得非常严密，梅里维尔和华特检察官的精彩法庭交互询问和严密的推理让我情不自禁地看了七八遍，结尾“犹大之窗”的概念实在非常浅显易懂，但是看的时候就是想不到。法庭推理常常会让人枯燥，可是此书完全是另一个味道，十分紧凑、有趣、吸引人。凶手人设虽然不似三口棺材和歪曲的枢纽那样惊天动地，不过把那种案子在最后3章彻底颠覆过来本身就是奇迹。
- 2、所谓评论是对书中内容说出自己心里的感受，都说出来了，就没人买书看了推荐此书，确实写得好
- 3、法庭辩论相当精彩，案件手法略坑。
- 4、我心目中的卡尔第一神作 整个法庭辩论高潮迭起，虽然密室属于那种一桶就破，而且巧合性太高，但是胜在法庭推理。纵使是在结尾陈词，HM也没有让为自己当事人作无罪辩护，变成强行捉凶手的逆转裁判。真是太精彩了！
- 5、慕作者密室之王的名而来，却没想到真正精彩的法庭对抗的叙述，想必逆转裁判系列应该在此书中借鉴了不少。检方最后真的很萌，检方和律师联手坑证人什么的
- 6、本来想给三星来的，但是这加一星给那个年代吧。
- 7、书刚刚看完，很好看，就是买的其他两本都有塑封，这本没有所以稍稍有点旧的感觉，不过还是很好看的书
- 8、密室推理之王，实在是看得心惊肉跳啊！
- 9、总觉得在做坏事之前得好好确认一下相对方，以保证坏事能做得完美些……这种时候连要嫁祸的人都搞不清……不过，最后也说了嘛，这么完美的密室谋杀都是因为那该死的、可怕的机缘巧合。既然如此，也不用太去追求和常理完美符合了。
- 10、精彩
- 11、格局很好，翻译怪怪的，流畅性差点事。
- 12、第一次接触法庭推理，刚好最近在看傲骨贤妻，深有体会。虽然一开始的描述已让读者相信被告是无罪的，然而检方的一样样证据让无罪辩护变的如此艰难，迫不及待想读下去。HM的一次次辩护确实精彩，犹大之窗，名副其实。
- 13、有点罗嗦，书的前半部分几乎都是重复案发过程，人物刻画得也不是很好，感觉是为了故事而刻意创作的人物。
- 14、看到犹大之窗，就不难想到一幅名画《犹大之吻》，它是十三世纪后期佛罗伦萨大画家乔托的代表作之一，它是欧洲文艺复兴初期的绘画杰作。是《圣经》故事之一，犹大是出卖耶稣的叛徒。在逾越节的晚餐桌上，耶稣指出他是出卖主的人。他知道自己已经暴露，就提前溜走，立即去给敌人引路前来捉拿耶稣，他以亲吻作为暗号。画面上表现的是犹大带领了一队兵马，还有祭司长和法利赛人的差役，直奔耶稣，要与他亲吻。画面上耶稣双目盯紧犹大，满眼怒火；犹大则十分紧张。四周则充满着骚动，气氛极其悲壮。这幅画虽然是圣经故事，但从生活的光明和黑暗两个方面表现了一个真实的人的形象，表现了正义与邪恶的搏斗。整个画的光线、色彩、构图都集中在中心人物形象上，犹大的黄色大擎明亮而醒目。全画用重色调，上部深蓝，下部褐色，造成一种沉重的黑暗感，以渲染这种斗争的紧张气氛。画家用画笔赞颂了光明、正义的化身——耶稣，鞭挞、揭露了黑暗、邪恶和丑的化身——犹大。人们用犹大的亲吻比喻可耻的叛卖行为。

而该书的名字叫做《犹大之窗》，是约翰-迪克森-卡尔的最棒的密室推理之一，名列霍克主持的十大密室排行榜的第五位。

故事梗概：吉姆·安士伟第一次去见未来的岳父胡弥。忐忑不安的小伙子接过胡弥递来的威士忌，没想到喝了一口就昏倒在地。醒来后，他发现胡弥已经倒地身亡，胸口插着一支箭，正是原来挂在墙上的一支，箭上只有安士伟的指纹……屋子的房门从里面紧锁，窗户也从里面闩好——于是在这不省人事的十五分钟，安士伟成了案件唯一的疑犯。如何帮助这个无辜者洗清冤屈，则又是HM神探的主要责任，这次他精彩演绎了一部法庭戏。这次他对付的不是嫌疑者，而偏偏是一群自大傲慢惹人厌的律师，几个心怀鬼胎、行为恶劣、疑似真凶的关系人，一些固执己见颇有恶意的证人，这样一来，名侦探的阴险狡猾和嚣张就有了用武之地。

H.M如何一步步，慢慢地从小处着手，从警方忽略的零碎事物着手，提出一开始看上去极弱的问题。到最后慢慢显示出强大，显示出真正的意义来，读者也从最初的迷惘到后来的恍然，直如醍醐灌

《犹大之窗》

顶般畅快！铁一般坚实的虚假表象，几乎完全套进无辜者脖子的绞索。每个你看了感觉稍稍有些不舒服、不自在的地方，果然就是案件的关键！这样在法庭上作全面的剖析，实在是痛快！

谜样的犯罪、严谨的法庭推理、令人拍案的真相！上锁的门、封死的房间，谜样的十五分钟内完成不可能的犯罪，唯一的入口是那扇只有凶手才可见的犹大之窗。这个隐喻恰恰是本案的关键所在，直到最终才明白为什么本书的书名被称为“犹大之窗”，神秘、甚至有点诡异！

15、只有凶手才能看到的犹大之窗……竟然从来没被泄底过真的是太幸福了！

16、牛！

17、不愧为密室之王的杰作！

18、非常漂亮的手法，文字本身也没有女巫角那么艰涩。本来担心法庭小说会囿于大篇幅的口舌之争而无聊，但这本完全不会，利用逻辑和线索在言语上的层层推进找到真相，大赞。

19、本书买回来不久就看完了当时看完并没什么特别棒的感觉然而后来细细回想起来本作确实是当之无愧的神作

上锁的房间 封闭的窗户 没有秘密通道 也没有任何与外部联系渠道 几近完美与苛刻的器械密室房间 有2个人在房间里 在谜一样的15分钟里 然而一个死了另一个却还活着 但是活着的人却没有任何理由去杀死死了的人

本作开篇就给出了一个十分诱人的谜团 然后通过H.M在法庭上的辩论与论证一步步的抽丝拨茧将发生在谜之15分钟里 凶手如何通过"犹大之窗"来杀害被害人的事实告诸于公众时 真让人感叹理性之伟大这是理性的胜利

作者借H.M之口给了案情合理的解答 又借凶手之口给了事件合理的结尾 再借自己之笔给了故事完美句号

神秘的谜团 完美与条件苛刻的密室 合理的解答

或许这也就是为什么本作能够在世界十大密室排行榜中榜上有名并且名列第五的原因吧

20、犹大之窗的确是核心诡计 可是第一次的搞错身份的逆转让我觉得设计的真巧

21、的确，以看似枯燥无味的庭审记录的形式来讲述一个故事，从开始的硬着头皮记牢这个律师的观点，那个检察官死咬不放的证据，到后来的渐入佳境；一层层抽茧拨丝，作者把一个绝对生动又激动人心的故事展现在我们面前，是一次难得愉悦的阅读体验！

22、终于找时间读完这本经典制作。翻译的有点乱。一个疑点：死者如何从犹大之窗到桌子旁边的？犹大之窗和桌子挨的很近吗？文中缺一张示意图。

23、同不知道为什么评分这么高。

24、很少有无比精彩到让我看到转折竟情不自禁笑出来的小说，但卡尔总能。诡计多而绝妙，法庭推理更是让人大开眼界。只有凶手和卡尔才看得到那扇犹大之窗。

25、阅读之前应该明白“犹大之窗”的原本意义，一开始我还以为这只是一种象征性的窗。其实这本书最精彩的部分是法庭辩论，而不是作者对谋杀案的构思设计。说白了，这种构思稍微显得俗气了点，跟心理预期有一定的距离。另外翻译水平一般般，有部分翻译翻得比较拗口，比如称呼法官为“庭上”，意思是这意思，但我觉得还不如翻译成“法官大人”来的通俗一些，就如电视剧中香港法院庭上辩论律师对法官的称呼一样。

26、看前言介绍的时候，说这本书都是说在法庭上的过程，所以可能会比较枯燥。但了却一点都不这么认为。情节丝丝入扣，引着大家逐步走向真相。。。。

27、H.M.一步步拿出证据证明了安士杰无罪，看得人很激动。但是他好像一开始就洞穿了一切似的，没有丝毫迷茫，就像早就知道了谜底，这一点让我有点不太适应。

28、作为黄金时代与AGATHACHRISTIE和ELLERYQUEEN齐名的3大推理巨匠之一的J·D·C的这篇法庭推理密室杀人值得一看H·M的飘逸推理很有风味

29、“密室之王”约翰·狄克森·卡尔总能给读者带来意外惊喜。在这本被称为卡尔的代表作之一的《犹大之窗》中，他又设计出了新的“密室”，而“密室”的解密过程并不是在案发现场，而是在法庭。

《犹大之窗》

英美的普通法系重视程序多于结果，法庭上的焦点往往集中在控辩双方的激烈争辩上，主角正是控方检察官和辩方律师；而法官却沦为配角，其作用只是引导辩论和陪审团，并在陪审团作出裁决后对案犯依法量刑。这次卡尔将法庭冗长的辩论过程演化成精彩的推理破案过程。小说一开始就用很少的篇幅简单交代案发经过，其后将主要篇幅放在法庭审理上。私家侦探兼律师乔治·梅利维尔利用为谋杀嫌疑犯的当事人辩护的机会，在法庭上运用严密的逻辑推理和各种人证物证，抽丝剥茧，层层深入，化解了检察官咄咄逼人的一波接一波攻势，成功解开了被称作“犹大之窗”的密室之谜，将看似不可能的作案手法揭示出来，从而说服了陪审团，解救了几乎被送上绞架的嫌疑犯。正是梅利维尔的精准辩辞，导致了真正凶手的崩溃，使整起精心策划的谋杀案被侦破。整个过程悬念不断、峰回路转、高潮迭起、精彩纷呈，让我一口气追看下去直至揭盅，放下书后才缓过气来，确实过瘾，确实精彩。

30、买了很久都还没看呢= =|

31、看过卡尔的密室巨作《三口棺材》多少因翻译不得当觉得不够味道

《犹大之窗》真的很好看，一步步把不可能变为事实，为他洗脱罪名

过程精彩且欲罢不能...吉林出版社的翻译还算不错

总而言之，很好的一本书

32、trick其实比较平淡，但从微末细节入手的推理过程和精彩的庭辩很好看。

33、这扇“窗”太囧了吧！

34、翻译很烂，没有感受到法庭推理的魅力。收尾部分更是要扣一颗星。

35、还可以，有点悬疑的味道

36、我觉得这本最大的亮点不是最大密室诡计“犹大之窗”，而是前后线索的对应简直严丝合缝啊。

最后的大段陈述有奎因风格啊

37、古典本格推理的经典之作

38、卡尔的密室推理一直都是高质量的

39、开辟了崭新的叙事结构，令人耳目一新。逻辑超严谨，词语超变换，不可想象的杰作，难以言喻的魅力，而且翻译得很好。大师级作品，人生必读之书

40、第一次读这种法庭探案式的推理，包括密室手法都颇为让人，嗯，惊艳？

41、故事很精彩，总体来说翻译得也不错的。有人说把“法官大人”翻译成“庭上”，读得不习惯，我想也是。但总体还是比较通顺的，也符合中国的阅读习惯。喜欢。

42、很早就想买这本书，喜欢这类的书籍，不错

43、每个罪案都有一个犹大之窗，书写的很不错，犯罪设计也是可以说的通的，采用法庭辩论的方式描写更让人有一种不同于其他类型的小说的感觉，很喜欢！

44、这本应当是我读过的卡尔里排头等的。交代清楚，情节紧凑。

45、和三口棺材一样强的逻辑性 通过一个个线索层层解开故事 不过因为拖得有点久 最后看的有点急需二刷

46、阅读过此书的人无疑会陶醉于卡尔的世界，不朽的名作，不朽的卡尔

47、三部经典之一，绝对值得看！！

48、从看似再简单不过的案发现场抽丝剥茧，最后却引出所有人之间的千丝万缕。

对密室大神顶礼膜拜一下。

49、喵喵喵？的密室诡计，同样十分诡异的故事情节撑起来的情节,法庭推理这种口味可能有点枯燥，写出趣味挑战蛮大的，尤其是这种一开始对被告十分不利的情况想要推翻的话；【谜面见简介

50、密室中无人发现的第二扇窗，这么一看80%的密室都不存在了。法庭推理非常精彩，看得令人大呼过瘾。今年看过的最棒的一本。

51、日系的妖艳货看得太多了，这种老实的有点欣赏不过来。

52、不错的法庭推理+密室，不过密室可能真的不是我的菜。。

53、非常棒的推理书！通过法庭的辩护，最近奇峰突起，真相渐显，真棒！！！！

54、首先表示书的质量很好，看起来很不错。

强烈建议爱好者们读一下这个，密室的构思简直太N了，尤其是法庭裁判的方式，这也是本书亮点

55、我想到了外套不见是因为被乔丹小姐收拾起来了，我也想到了凶手是既恨胡弥老爷又要嫁祸给雷金纳（可惜搞错了人）。就是没想到乔丹小姐是真凶_T_T 系统分析能力还是太差了.....

56、推理小说最永恒的梗就是密室，而约翰·狄克森·卡尔被称为密室推理大师，发表于1938年的《

《犹大之窗》

《犹大之窗》在如今读来在手法上也许并没有太大新鲜感，甚至稍显平淡，毕竟80年后推理小说读者是越来越挑剔。即便如此还是能看得出卡尔的功底，整个故事通过双方律师法庭辩论还原，步步为营，一直抓住观众的情绪。比起现在动不动就大反转来说结局比较平淡。

57、很诚恳的法庭推理。

58、在连续看了几部密室类作品之后已经有些腻烦了，这部卡尔的作品还是让我猜中了一点。要知道用一支箭刺死一个人切一击毙命有多难，箭身很细且光滑不易握持。（如果不戴手套留在上面的指纹会产生拖拽痕迹。）所以一般人应该不会用箭去刺人。但为什么凶手会用，所以我当时就推测是从外部射入。作者的这个入口确实有点不公平。不过整部作品法庭辩论部分还是很不错的。

59、这尼玛翻译没人吐槽？简直到了语句不通，词不达意的地步了。只知是经典密室，没想到还是法庭戏，比较对胃口。法庭环节可以使故事节奏更丰富，还有敌我交锋的意思在里面，写的好的话，非常耐看。这个密室虽然也是钻孔拉线，但是结合了不少巧合和诡计在里面，再被法庭环节戏剧性融合，变得好看很多。

60、看之前，我对这本书已是久闻大名，买来后一直都没时间看，前几天终于拿起来，开始读之后，我接连几天都睡不好，实在太精彩了！！！！H.M.实在令我佩服不已啊！不仅是他一步步抽丝剥茧的破案，还有那精彩绝伦的辩论！此书绝对值得一看H.M.很拽很帅！

61、这是一本异常精彩的法庭推理小说，扣人心弦，迫不及待想看完的书。

62、公认的神作，也公认本身是简单的密室，但据说以“由细节出发的推理”和“精彩的法庭辩护”见长，不过就逻辑推理而言读来感觉一般，奎因的不更精彩么？何况哪家推理不是靠种种细节。因文笔或文风原因，法庭大战也令我吃不消。不过把一个封死了的密室解开，尽管许多线索都在后文抛出，但给我等懒于多主动思考的人还是有冲击力的。

63、不错，值得一看，但语言稍涩，可能是翻译者的水平不高有关。

64、世界历史上密室推理的经典之经典

65、第一次在当当上买东西，不得不说速度比我想象中快很多！

而因为网上对这本书的评价很高，就果断买下了，不得不说，这本书没让我失望，的确可以称为神作！！！！

66、读了这么多卡尔的书，这本书是卡尔废话最少的一本.....本书基本没多少卡尔擅长的气氛渲染（主要是传说恐怖等哥特风格的气氛.....）。法庭上的发展紧凑而吸引人，又颇多波折，引导着读者紧跟H.M调查思考，而最终的解答也合情合理，确实击中了大多数人的心理盲区，翻开第一页开始，就想要继续读下去，最终达到高潮，很好的书！

67、密室经典，现在看来诡计中等偏上，还是不错的

68、不错的书，推理的部分很精彩

69、思维缜密，层层递进，精彩环生，大呼过瘾！HM真是一位卓越的律师和侦探！只是最终结尾不太震撼。

70、这样的法庭辩论推理很适合学法律的我，文章也很精彩。就是这个版本的翻译不行，而且还有错别字。

71、按照法庭的制度和程序来写推理小说的形式很有意思。

爵士有个性，但同样能体现出人性关怀。

通过纠纷，人性的各种嘴脸显露无遗，幸好最后是喜剧收场。

手法很不错，让人感到有些意外，但是总觉得，若是到了现代，书中的犹大之窗应该就不会存在了。但是这本书有很大的借鉴意义。正如书中指出，每一扇门总会存在一个意想不到的犹大之窗！

72、看过英美律政剧对书里的法庭辩论非常熟悉，控辩双方你来我往十分精彩，一口气读完一点都不枯燥；密室犯罪的手法鉴于无法实践全靠脑补想象，震撼程度也就不强了

73、密室大师的精彩之作，逻辑合理，层层推进，引人入胜。（我买的封面怎么和这里的不一样，都是同出版社同日期出版的？）

74、品相很好，很满意

75、还没看，但也是卡尔的代表作

76、此书最大bug就是尸体的位置，从平面图来看尸体距门的位置绝对超出3英尺（平面图未标记距离，但门与书桌距离不到1米太过离谱），这样就不在十字弓射程范围，凶手又没机会移动尸体，H.M解

《犹大之窗》

- 释下
- 77、不愧为大师级的代表作
 - 78、精准的时间，螳螂黄雀，满满的套路，致阿婆
主证言的推理，伟大的口遁，致岸本
九年后的又一大律师，致卡顿
灰色细胞
 - 79、很严谨，就是没什么意思。原来我根本不是本格推理的爱好者
 - 80、读了卡尔的很多本了，即使是他最为人称道的《三口棺材》也没有这本书让我惊喜。一部法庭小说，在辩护的过程中糅合了抽丝剥茧的破案过程，看似检方天衣无缝的举证，到最后硬是活生生的被撕开了真相的口子，令人叫绝！这才是倍受赞誉的卡尔应有的水平！佩服赞！
 - 81、超经典啊
 - 82、先看的三口棺材，还算不错，虽然一大半的结局都能猜得到，但作者的用心还是值得赞赏的。
 - 83、刚开始法庭论辩稍微有点无聊，博士开始推理了就很精彩了，非常棒的书
 - 84、#失寸金#出乎预料地在华丽谜面后有了毫不逊色的谜底解答！密室诡谲且缜密，不在场证明等要素丰富，真相的剧情毫不无聊。卡尔的这部作品从头到尾都劲力十足，加上丰满可爱的人物形象，个人认为无疑是一部佳作。
 - 85、推理迷必看书，翻译稍显稚嫩，貌似国内的翻译大家都不屑于翻译这些书，，，，
 - 86、对推理作家对自己作品的剧透提出抗议QAQ
 - 87、有一点不懂，表哥去死人家里好几次，而且死人也不同意他女儿和表哥在一起，为什么死人不知道他长什么样
 - 88、重刷。日本小说读惯了就不是很适应美式推理中的对话和独白，不光是翻译体的问题，硬朗的叙事风格也久违了。当年这是我读的第一本密室犯罪长篇，现在回顾已经不再关注事件本身，反而是案件结束后的讨论更耀眼，有意思的是，人人都在说谎。
 - 89、很棒，很新颖！
 - 90、卡尔无愧于密室之王的称号。在这部《犹大之窗》的密室里，不仅凶手不见了，密室里还关进了一个无辜的旁观者，连自己都说不清密室里到底发生了什么。法庭辩论亦十分精彩，通过激辩逐步揭开密室之谜，毫无破绽亦出人意料。
 - 91、翻译文字驾驭能力稍逊，有些地方不符合中文习惯，其余方面还好。
 - 92、不是書不好 是我自己靜不下心來讀啊...
 - 93、卡尔的《犹大之窗》果然不错，尤其法庭辩论，太值得一看！
 - 94、没记错的话是卡尔的法庭推理的一本书，写的太棒了
 - 95、法庭推理我不太喜欢，不过诡计不错，准神作！另：翻译不佳
 - 96、不愧是大师之作，环环相扣，设计精巧，读之畅快淋漓~~~
 - 97、一般对于密室，我会想到几个问题：1) 凶手是否进入密室？2) 凶手如何进入密室？但是我只能根据小说剧情的推进不断思考。很多侦探小说都说自己将线索给了读者，实际上哪本小说不是藏着掖着？新的线索都是作者推动故事发展的手段。大家不过是到最后听了作者的提醒以后，才感到开头的叙述有端倪。很多人会想，怪不得开始不对劲。在这点上，卡尔做的太好了。
 - 98、最强法庭推理！与之相比那个密室诡计反倒是显得有点弱了。
 - 99、入协系列
 - 100、卡尔笔下亨利爵士系列的一部经典，法庭推理，诡计是卡尔亲自做过实验的，那一代推理大师的严谨可见一斑
 - 101、就是壳有点旧~~~~不过还不错啦

《犹大之窗》

精彩书评

章节试读

1、《犹大之窗》的笔记-第288页

（“哦，天哪，好戲上場了！”艾芙蓮低聲說道）

=====

卡爾這老傢伙，在破解密室之前還不忘了這樣提醒讀者--抖擻精神注意了！看我如何破解密室！.....挺傲嬌挺可愛的呢....有趣

2、《犹大之窗》的笔记-只需一个点就能撑起一个故事

接触过的很少的法庭推理之一，密室封得非常地死，但解释得很简单且通俗易懂，可谓一点即破。法庭辩论及气氛的营造非常精彩，疑犯认罪，凶器揭秘，身份错位，密室告破等等看点井然有序，层层铺展，使得全书在读的过程中环环相扣，流畅精彩，没有其他一些故事中可能有的阻塞感及中段容易出现的无趣感，但也正是法庭辩论的层层递进，所以没有其他一些故事结尾处的峰回路转及震撼性。

3、《犹大之窗》的笔记-第231页

“我只是提出各种可能，”H.M.以出人意料的温驯态度回应。他皱起眉头来看着我们。“只是想看看有没有什么可能激发你灰色脑细胞作用。你向来就不会构筑防线，肯，你不能由证据中得到暗示，然后直接去找到证人。比方说，假设我认为最重要的是要找到史本赛叔叔，哪怕我并不把他送上证人席，假设我认为非常有必要和他谈一谈呢？我该怎么样才能找到他？”

看来这就是法庭推理的真谛啊！另外本段致敬阿婆。

《犹大之窗》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